

麥寮鄉清寒及優秀學生獎學金切結書

具結人:_____，學生:_____，於今年三月申請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麥寮鄉清寒及優秀學生獎學金，因其他事由 同意放棄申請麥寮鄉公所獎學金，並收回申請書及附件。 以上事項如有不實，願接受法律制裁，特立此切結書為憑。

此致

雲林縣麥寮鄉公所

具結人: (簽名+蓋章)

與申請人(學生)關係:

身分證字號:

地址: 縣(市) 鄉(鎮、市、區) 村 鄰
路(街) 段 巷 弄 號 樓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